

(以下附錄節錄自中華人民共和國廣東省人民政府辦公廳的網站，全文可參閱  
[http://www.gd.gov.cn/zwgk/wjk/qbwj/yfh/content/post\\_2575132.html](http://www.gd.gov.cn/zwgk/wjk/qbwj/yfh/content/post_2575132.html))

附錄

##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从本省指定道口运入动物及动物产品的通告

粤府函〔2019〕196号

为加强对入粤动物及其产品的疫病防控和安全监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实施条例》《广东省动物防疫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现就从指定道口运输动物及动物产品进入广东省的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运输动物（猪、牛、羊、家禽等）及其产品进入广东省的，应当按照国家和广东省有关规定，随车携带产地有关部门出具的检疫合格证（动物卫生证书）等证明，从指定道口运入，接受动物卫生监督检查站的防疫监督检查（包括进行查证、验物、消毒及信息登记追溯等），检查合格后方可进入本省。

二、徐闻海安新港省际公安检查站等检查站为运入动物及动物产品的指定道口（详见附件），检查站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应配备检查人员。

指定道口如有调整，由省农业农村厅报省人民政府批准后，向社会公布。

三、凡未从指定道口运入动物及动物产品的，由动物卫生监督机构会同公安机关或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进行劝阻；不听劝阻强行运入的，由公安机关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或由动物卫生监督机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四、凡未从指定道口运入的动物及动物产品，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接收。违反本通告规定接收动物及动物产品的，由相关部门按职责分工进行处理。

五、本通告自2019年9月1日起实施，有效期2年。

特此通告。

附件：广东省运入动物及动物产品指定道口名单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19年7月17日

附件：

## 广东省运入动物及动物产品指定道口名单

序号	地市	道路名称	检查站名称	相邻地市
1	湛江	G207 国道	徐闻海安新港	海南海口
2		G325 国道	廉江高桥	广西北海
3		S287 省道	廉江河唇	广西玉林
4	S285 省道	化州平定		
5	茂名	G359 国道	信宜东镇	广西梧州
6		G207 国道	信宜朱砂	
7	云浮	G324 国道	罗定新区	
8		G80 广昆高速	郁南平台	
9		S368 省道	郁南代村	
10	肇庆	S8 广佛肇高速	封开江口	广西贺州
11		G358 国道	怀集闸岗	
12	清远	G323 国道	连山鹰扬关	湖南郴州
13		G55 二广高速	连州丰阳	
14		G0421 许广高速	连州凤头岭	
15	韶关	G4 京港澳高速	乐昌粤北	江西赣州
16		G106 国道	仁化城口	
17		G6011 南韶高速	南雄珠玑	
18	河源	S245 省道	翁源坝仔	福建龙岩
19		G105 国道	连平上坪	
20		G4511 龙河高速	和平大坝	
21	梅州	G206 国道	平远八尺	福建漳州
22		G25 长深高速	蕉岭广福	
23		S12 梅龙高速	大埔西河	
24	潮州	G335 国道	饶平上善	福建漳州
25		G15 沈海高速	饶平粤闽	
26		G15W3 甬莞高速	饶平东山	
27		G324 国道	饶平汾水关	